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财议字〔2024〕第 24 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第 157 号建议的答复

吕瑞杰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注重人才，着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建议”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人才是城市创新发展的原动力，人才资源的快速增长是城市现代化建设的最直接、最重要的推动力量。多年来，我市一直高度重视人才工作，积极筹措资金，支持人才引进、培养等相关工作。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制定的各项人才支持政策，2023 年市财政共筹集各项人才资金 26226 万元。2024 年市委、市政府出台了《关于深入实施凤凰英才计划为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“三个走在前列”目标提供人才支撑的意见》（凤凰英才 5.0 政策），进一步加大人才强市战略实施力度，全方位培养、引进、使用、服务人才，持续优化各层次人才发展环境。市财政全面落实凤凰英才 5.0 政策，继续加大人才资金投入力度，2024 年筹集各项

人才资金 28151 万元,其中: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由 2023 年的 4200 万元增加到 4800 万元,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、高技能人才、青年人才培养引进奖补、项目资助和配套、引才引智和人才交流活动等支出;追加安排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资金 1200 万元,用于落实对引进和培养的 A 类、B 类国家级领军人才的生活补助。安排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 1366 万元,用于发放职业技能培训补贴,支持企业或定点培训机构开展技能人才培养工作。

今后,市财政要不断优化人才资金支出结构,按照政策合理安排资金,提高资金使用绩效,为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“三个走在前列”宏伟目标,提供坚强人才智力支撑,全力以赴做好人才资金保障。



领导签发: 李建华

联系人及电话: 马国伟 2855262

抄送: 市人大常委会选任代工委, 市政府办公室